

孝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孝感政办发〔2016〕8号

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孝感城区重度失能老人救助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孝南区人民政府，市高新区、临空经济区、双峰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：

《孝感城区重度失能老人救助工作实施方案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孝感城区重度失能老人救助工作实施方案

开展孝感城区重度失能老人救助工作，是对弱势群体实施分类救助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建设中华孝文化名城的创新举措，对于加强和完善养老保障、提高家庭抗风险能力、弘扬传统美德具有重要意义。为做好此项工作，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救助对象

凡户籍在孝感城区（含孝南区四个街道、市高新区三个办事处、市临空经济区、市双峰山旅游度假区），没有领取残疾人“两项补贴”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、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），经申报、鉴定（或复核）、公示、审批确认的年满 60 周岁及以上重度失能老人。

二、实施原则

（一）自愿申报、专业鉴定。需要救助的重度失能老人，可委托其监护人（亲属）或入住的养老机构代为申报。凡首次申报救助的老人，必须经指定医疗机构进行一次基本生活能力医学鉴定，并出具鉴定书。对已实施救助的对象，由指定医疗机构每年进行一次基本生活能力复核，并出具失能意见书。

（二）信息公开、进出公正。经指定医疗机构鉴定为重度失能的老人，其有关信息必须在村（社区）或老人生活的小区（组）公示栏或其他显著位置向社会公布，接受群众监督。对公示期内

群众反映的情况要及时处理。重度失能转化为中度失能或轻度失能的，应及时停止救助。救助对象户口迁出的或去世的，代理申报人要及时通知申请受理的村（社区），受理单位做好信息登记，并逐级报告至审批单位。

（三）属地管理、分级负担。政府每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失能老人实施救助，其救助资金和鉴定经费根据属地管理、分级负担原则纳入财政预算，从市区两级福彩公益金中调剂解决，市直和孝南区两级财政按6:4比例分担。

（四）高效便捷、敬老优待。相关单位对失能老人救助申请要及时受理、及时鉴定、及时公示、及时审批，救助资金从申请之月算起，按月计算、分批发放。原则上自申报之日起一个月内完成审批程序。受理时要一次性告知申报程序、被救助老人权利和义务，指导填写申报内容；医学鉴定机构要主动上门为老人鉴定，做好鉴定详细记录。

三、实施时间

自发文之日起正式实施。

四、申报受理程序

（一）申报。需要救助的重度失能老人，其监护人（亲属）或入住的养老机构，持老人身份证和户口簿及代办申请人员的身份证及复印件（各一式三份），到所在村（社区）领取《孝感城区（孝南区）重度失能老人申请救助审批表》或《孝感城区（市

直“三区”)重度失能老人申请救助审批表》(以下简称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),并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,交村(社区)民政(老龄)服务窗口。村(社区)没有开通民政(老龄)服务窗口的,由村(社区)主要负责人承接。

(二)社区(村)受理。村(社区)民政(老龄)服务窗口工作人员(承接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的村(社区)主要负责人)检查相关申报内容填写是否清楚、完整,核对老人身份证和户口簿及代办申请人员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,做好登记,并在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上签署意见、盖章,完成村(社区)受理,两个工作日内报送街道(办事处)。

(三)街道(办事处)受理。街道(办事处)接到村(社区)报送的申报材料后,要认真查看资料的完整性,做好花名册登记,三日之内将花名册送交指定医疗鉴定机构;医疗鉴定机构安排专人上门为老人做失能鉴定,并将《失能老人鉴定书》(一式两份)于七个工作日内送交街道(办事处);街道(办事处)根据《失能老人鉴定书》中鉴定为重度失能老人的,通知受理村(社区)在其公示栏或老人生活小区显著位置及时向社会公布有关信息,接受群众监督,公示七天后无异议的,由社区(村)出具《关于重度失能老人公示情况说明》(一式两份),并附公示现场照片(电子版)送交街道(办事处),街道(办事处)在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上签署意见、盖章完成受理。之后一人一档,连同花名册在两个工作日内分别报送孝南区老龄办、市直“三区”社管局。

(四)市、区审批。孝南区老龄办、市直“三区”社管局收到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档案及花名册后，要审查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及其附件资料是否齐全、完整，随机抽查比例不少于10%。孝南区老龄办在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上签署审批意见、盖章后及时报市老龄办备案；市直“三区”在《申请救助审批表》上签署审核意见、盖章后送交市老龄办审批并建档。

(五)划拨资金。孝感市、孝南区老龄办根据实际救助总人数，每年两次向同级财政提出划拨资金报告，市、区两级财政部门分别按照老龄办报告划拨救助资金。

五、救助标准及发放方式

以现金救助为主，按每人每月100元标准实施救助。每半年发放一次救助资金，通过金融机构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。根据经济社会发展，可逐步提高救助标准。

六、鉴定机构及鉴定经费

为统一老人重度失能鉴定标准，原则上市直和孝南区各指定一家医疗机构为失能鉴定机构，分别由市老龄办、孝南区老龄办负责指定。

鉴定标准：凡吃饭、穿衣、上下床、上厕所、室内走动、洗澡6项基本生活能力中有五项及以上不能自理的鉴定为重度失能。

失能老人鉴定费用标准由市物价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老龄办协商确定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领导。孝感城区重度失能老人救助工作由市老龄工作委员会领导协调，日常工作由市老龄办具体负责。孝南区和市直“三区”要同时组建工作专班，明确工作职责，负责组织实施。

(二) 广泛宣传。市老龄办、孝南区和市直“三区”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大力宣传重度失能老人救助的重要意义、工作内容、申请程序等，提高全社会参与的积极性。

(三) 强化责任。各相关单位要严肃纪律，强化责任，认真组织实施孝感城区重度失能老人救助工作。相关受理单位要及时受理重度失能老人的申请，鉴定机构要统一标准、科学鉴定，市老龄办要加强人员审核，严禁弄虚作假，确保救助工作真实、及时。

- 附件：1.孝感城区（孝南区）重度失能老人申请救助审批表
2.孝感城区（市直“三区”）重度失能老人申请救助审批表
3.孝感城区失能老人救助花名册
4.失能老人鉴定书（意见书）
5.关于重度失能老人公示情况说明

附件 1

孝感城区(孝南区)重度失能老人申请救助审批表

受理人： 受理时间： 联系电话：

申请人姓名		性 别		年 龄	
身份证号					
户口所在地					
居 住 地					
开户行			账 号		
代理申请人		性 别		年 龄	
与申请人关系		身份证号			
居 住 地			联系电话		
监护人 或亲属	姓 名	与申请人 关系	联 系 电 话		

<p>社区受理意见</p>	<p>签署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盖章： 年 月 日</p>
<p>街道审核意见</p>	<p>签署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盖章： 年 月 日</p>
<p>区老龄办 审批意见</p>	<p>签署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盖章： 年 月 日</p>

附件 2

孝感城区(市直“三区”)重度失能老人申请救助审批表

受理人:

受理时间:

联系电话:

申请人姓名		性 别		年 龄	
身份证号					
户口所在地					
居 住 地					
开户行			账 号		
代理申请人		性 别		年 龄	
与申请人关系		身份证号			
居 住 地			联系电话		
监护人 或亲属	姓 名	与申请人关系	联 系 电 话		
村(社区) 受理意见	签署意见: 盖 章: _____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4

失能老人鉴定书(意见书)

___月___日，我与____、____到____老人家中对其失能情况进行鉴定，老人于___年___月___日因____失去生活能力。经检查，失能老人六项基本生活指标如下：

能否自己完成	指 标					
	吃饭	穿衣	洗澡	上下床	上厕所	室内走动
能						
不能						

老人___项指标不能自己完成。

鉴定(复核)结论为：____失能老人。

鉴定(复核)单位(盖章)：_____

鉴定(复核)人：

_____年___月___日

附件 5

关于重度失能老人公示情况说明

_____:

我社区(小区、单位)对 _____等_____名失能老人经鉴定确
认为重度失能老人，现将名单予以公布，公示期为____月____日—
月____日，时间 7 天。

XX 社区(小区、单位)重度失能老人名单

_____村(社区)单位(盖章)

村(社区)主要负责人签名: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孝感军分区，各人民团体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孝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6月1日印发
